

附件 2

广水市 2023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

填报日期： 2024 年 4 月 24 日 自评总分： 100 单位领导审签：

项目名称	家庭经济困难寄宿生生活费补助			项目实施单位		长岭镇中心中学	
项目主管单位	广水市教育局			项目负责人		汪国	
项目属性	1、常年性 ☒ 2、延续性 ☐ 3、一次性 ☐ 4、新增性 ☐						
项目资金来源和执行情况	中央 (万元)	省、地 (万元)	本级 (万元)	其他 (万元)	合计 (万元)	执行数 (万元)	执行率
			76.25		76.25	76.25	100%
项目年度目标	1. 增加贫困学生家庭收入 2. 减轻学生生活负担						
项目共性指标权重	评价内容	分值	自评分	复核分	评价标准及依据		
项目决策 2 分	决策依据	2	2		有项目年度工作计划或有上级文件或审批报告 2 分，没有不得分。		
项目管理 13 分	财务制度	3	2		1. 单位财务管理制度 1 分； 2. 项目管理制度 1 分； 3. 有制度执行佐证资料 1 分。没有不得分。		
	组织机构	2	2		有明确的绩效管理机构或专人负责 2 分。没有不得分。		
	运行监管	4	4		1. 运行监管记录 3 分； 2. 填报《项目支出绩效监控表》1 分。没有不得分。		
	目标申报	4	4		1. 项目绩效目标完整 1 分，缺一项扣 0.5 分，扣完为止； 2. 绩效目标规范 1 分，不规范扣 0.5 分； 3. 按时申报绩效目标 2 分，逾期扣 1 分。		

项目年度目标 1：增加贫困学生家庭收入								
	一级 指标	二级 指标	三级指标 (指标名称)	权重 分值	年初指 标值	年终完 成值	自评分	复核分
项目 绩效 85 分	成本 指标 15 分	经济成 本指标	初中贫困学生资助 标准		1250 元/学 年/人	1250 元/学 年/人	10	
			小学贫困学生资助 标准		1000 元/学 年/人	1000 元/学 年/人	5	
		社会成 本指标						
		生态环 境成本 指标						
	产出 指标 35 分	数量 指标	初中资助人数		250 人	250 人	10	
			小学资助人数		450 人	450 人	10	
							10	
		质量 指标	资助标准达标率		100%	100%		
		时效 指标	资助经费发放时间		每学年一次	每学年一次	5	
	效益 指标 25 分	经济效 益指标						
		社会效 益指标	受益学生数		700 人	700 人	15	
			受助学生辍学率		0%	0%	10	
		生态效 益指标						
	满意 度指 标 10 分	服务对 象满意 度	家长和学生满意度		100%	100%	10	
合计	85	85						

说明：

1. 三级指标、年初指标值按照绩效目标申报表填写，不得漏项；
2. 权重分值的确定，根据重要性原则进行赋分，所赋分值不得避重就轻，年初指标为“无”的三级指标不进行赋分，合计分应等于所属一级指标分。如：某项目年初“成本指标”中无“社会成本指标”、“生态环境成本指标”，那么这两项指标的三级指标不进行赋分，“经

济成本指标”中的三级指标赋分合计应为 15 分；

3. 项目有多个“年度目标”的，分别对每个“年度目标”进行评价计分，然后再平均计算。例：某项目有三个“年度目标”，目标 1 自评 80 分，目标 2 自评 60 分，目标 3 自评 75 分，该项目绩效得分为： $(80+60+75) \div 3=71.6$ 分，四舍五入计 72 分。